

汉中市自然资源局南郑分局 2025 年生态环境保护履职报告

2025 年，我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来汉中考察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严格按照《汉中市自然资源局南郑分局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清单》明确的职能任务，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现将全年南郑区自然资源领域生态环境各项工作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主要工作成效

（一）提高政治站位，筑牢生态理念。组织系统干部职工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及新修订的《矿产资源法》，重温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来汉考察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认真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制定《汉中市自然资源局南郑分局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清单》，落实中省市各项决策部署，召开会议研究生态环境保护事项 12 件，努力完成全年度自然资源系统环境保护目标任务，筑牢我区自然资源系统生态保护政治责任，为推动南郑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不断厚植南郑生态文明体系。

（二）强化规划引领，夯实发展根基。在已编制完成的《南郑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基础上，2025 年初步完成了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22 个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已报市政府审批，236 个实用性村庄规划全部完成专家评审，其中 44 个已获批实施，完成《南郑区 2025 年第一轮城镇开发边界优化调整方案》，使项目建设、生产发展完全落在规划红线管控范围内。

（三）开展修复项目，提升生态质量。一是完成南郑区城南社区—苍耳崖区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终验，项目投入资金 799.6 万元，修复治理面积 1080 公顷，现已将该项目移交至汉山街道办。二是完成巴山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主体工程和初步验收，项目资金 233 万元，修复治理面积 4.47 公顷。三是争取省级财政资金 1000 万元，组织实施了 2 个生态保护纵向综合补偿项目，分别是：漾水河流域（钢厂村段）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和红庙镇西沟河流域山水林田湖一体化生态修复项目，目前两个项目主体工程已基本完工，预计完成生态保护修复治理面积 183.62 公顷。

（四）紧盯矿山治理，严守生态底线。一是按照矿山整治三年行动部署，建立“一矿一档”整治台账，实行分类处置、动态管理，坚决关闭不符合生态环保和安全要求的矿山。2025 年依法关闭南郑县楠木树铅锌矿、南郑县安家山铁矿 2 家矿山，完成年度矿山数量压减任务。二是大力推进绿色矿山建设，指导南郑区二门村寨沟建筑石料用灰岩矿按规定程序开展了绿色矿山建设自评估、整改、申报等各项工作。强化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公示率 100%。三是督促适用期到期的持证矿山企业编制《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要求生产矿山企业按照“边开采、边修复”原则制定年度治理修复计划，同时，组织开展年度恢复治理验收。四是落实辖区 15 个持证矿山基金管理，坚持专款、专账、专用原则，截至 2025 年底，已收缴矿山修复

基金 421 万元，分别向宏竹矿业有限公司和威远矿业有限公司退还矿山修复基金 67.69 万元和 14.44 万元。

（五）坚持问题导向，狠抓整改落实。一是对第三轮省环保督察组反馈涉及我局牵头整改的 3 个问题，制定了《汉中市自然资源局南郑分局贯彻落实第三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实施方案》，按要求落实了整改任务，并且进行了销号。二是对第三轮中省督察组交办的涉及我局的 11 个群众信访件进行了实地核实、调查走访，收集相关印证资料，对反馈属实的 9 个问题按要求进行整改，并且按时限要求向督察组进行了回复。三是针对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审计反馈涉及我局牵头整改的 2 个生态问题，按要求完成了整改任务，并且进行了销号。

（六）深化执法联动，筑牢保护屏障。一是开展为期五个月的违规采挖砂石集中专项整治行动，向各镇（街道）下发了《汉中市南郑区关于开展砂石行业集中专项整治的通告》，有力地打击了违规砂石采挖的行为，取得了一定的实效。二是全年加大执法巡查力度，开展日间和夜间巡查 620 余次，出动执法人员 1280 人次，取缔清理违规堆放砂石场点 13 处，检查立行立改全区自然资源领域涉气污染问题 11 件。

（七）守住耕地红线，落实保护责任。以“田长办”工作机制为抓手，扛牢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政治责任，以区田长办为平台成立“非粮化”整改专班，构建“自然资源分局牵头、农业局+林业局协同配合”的工作机制。年初明确工作任务，持续跟进技术服务，强化工作调度科学性，全年对 22 个镇（街道）开展不少于 6 轮次巡回技术服务，通过督导服务，于 11 月底圆满完成区委、区政府下达的 4454.61 耕地整改恢复任务。全年恢复和新增耕地 5889.94 亩，耕地净增加 2905 亩，耕地净增加量连续

两年位居全市第一，全面完成了“三区三线”划定的耕地保护目标。

二、存在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打算

我们的工作虽取得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短板。一是对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的学习贯彻还需持续深化；二是跨部门协同治理机制仍需完善，在数据共享、联合执法等方面存在衔接不够顺畅的问题；三是群众参与深度不够，部分群众生态保护意识仍需强化，主动参与生态治理的积极性有待进一步激发。

下一步，我局将聚焦问题精准发力。一是严格执行国土空间规划，优化生态红线保护布局，稳步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综合治理；二是认真学习贯彻新《矿产资源法》，强化矿权规划、审批、开采、修复各环节全链条管理，做好新《矿产资源法》实施衔接过渡相关事宜，加大绿色矿山建设和矿山生态修复力度，推动矿山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三是持续以“五乱”整治等专项行动为抓手，强化生态保护联合机制，全面加强自然资源领域执法，维护好自然资源良好秩序；四是加强生态文化、生态理念、生态法治宣传教育，营造良好生态环境保护氛围。

汉中市自然资源局南郑分局

2026年3月17日